## 銀行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## 職能範疇-6. 科技管理

## (主要職能-6.1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)

名稱	設計和構建客戶服務介面/系統
編號	109364L5
應用範圍	構建通信介面/系統·協助產品和服務交付。 這適用於不同市場板塊的客戶以及不同類型的產品和服務。
級別	5
學分	4 (僅供參考)
能力	表現要求 1. 職務範圍的知識
	能夠:     全面瞭解銀行的客戶服務使命,並在此基礎上評估不同客戶所需的各種服務,以設計界面/系統,方便銀行滿足客戶服務需求;     深入瞭解現有客戶/用戶介面技術和趨勢,並將這些知識應用於建立銀行的客戶/用戶介面。
	2. 應用
	<ul> <li>對建議的接口/系統進行可行性研究和成本效益分析;</li> <li>開發資訊科技基礎設施·確保銀行和客戶之間的溝通順暢有效;</li> <li>評估系統界面設計對用戶的方便性能;</li> <li>設計可以保持銀行服務競爭力的客戶溝通系統;</li> <li>與其他部門合作·為技術體系制訂規則·安全措施和用戶規章等。</li> </ul>
	3. 專業行為及態度
	能夠:     定期審查以確保所有資訊科技系統 (包括第三方提供的系統)都符合客戶私隱條例、殘疾 歧視立法及其原產國及於其他使用國家的有關法規;     在設計客戶介面系統時,考能慮弱勢群體如視障人士、殘疾人、教育程度較低的人、技術 恐懼症患者的需求。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
	<ul><li>根據用戶需求和成本效益等分析,製作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和對用戶提供方便的產品和服務 交付系統界面。此外,系統應符合法定要求。</li></ul>
備註	